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YI iTECH (GUANGDONG) COMPANY

廣東領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做出。

茲載列廣東領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廣東領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曾芳勤女士

香港，2026 年 8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 執行董事曾芳勤女士、賈雙誼先生及黃金榮女士；(ii) 非執行董事尉徵慧女士；及(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健成博士、蔡元慶博士及阮超先生。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5 年度收入总额为 291,008.4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63,719.56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39,069.64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57 家上市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57,550.23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416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026 年 3 月 16 日，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就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股份”）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5)闽 02 民初 735 号、(2025)闽 02 民初 736 号]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原告（红相股份投资者）主张损失中的合理部分，由红相股份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容诚在 25%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容诚收到判决书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自律处分 1 次。

10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

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共 3 个项目）、行政监管措施 20 次、行业惩戒 1 次、纪律处分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杨运辉、吴凯民、曾倩。

项目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杨运辉，注册会计师，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容诚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领益智造（002600）、德赛西威（002920）、航发控制（000738）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凯民，注册会计师，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容诚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2 家，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曾倩，注册会计师，202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容诚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1 家，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梁艳霞，2005 年注册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同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公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杨运辉、签字注册会计师吴凯民、签字注册会计师曾倩、项目质量复核人梁艳霞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

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项目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公司管理层将根据股东会授权与容诚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工作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相关规定，容诚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符合相关规定，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需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拟聘任容诚为公司 202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拟续聘容诚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